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
1	名称	浈江区花坪镇荷陂坑、塘冲坑山塘建设工程设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韶关市浈江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； 地址：韶关市浈江区大学路9号； 联系电话：0751-8255123； 联系人：彭美英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设计
4	对中介机构的资质要求	具有承揽该项目设计资质
5	服务内容和要求	1. 建设内容：新建土坝、溢洪道、输水底涵、输水灌渠、上坝道路及库区清淤等，估算总投资355万元。 2. 按业主要求完成本项目全部设计工作，直至项目完成结算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三方约定；地点：工程现场及中介机构办公场所；方式：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服务内容，按时交付成果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。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下浮区间：0%-20%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(计价格[2002] 10号)文件收费标准计取。</p>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直至该项目完成项目结算。
9	验收	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0	结算方式	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1	违约责任	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